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中信证券[2025] 828 号

关于宝利根（成都）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第四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宝利根（成都）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利根、公司、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宝利根（成都）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向贵局汇报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时间

中信证券与宝利根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签订了《辅导协议》，并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向贵局报送了辅导备案登记材料，贵局于

2024 年 3 月 4 日完成了宝利根的辅导备案。宝利根的本期辅导工作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二）辅导人员

中信证券作为承担本期辅导工作的辅导机构，组建了宝利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小组。前次报送辅导备案报告时，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人员为：杨茂、叶建中、郭浩、李艳萍、侯建雷、吴岳峰，其中杨茂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在本期辅导过程中，原宝利根辅导工作小组人员侯建雷因为工作调整原因，不再参与宝利根相关辅导工作，其他辅导工作小组人员不变。此次变更后，宝利根辅导工作小组人员为杨茂、叶建中、郭浩、李艳萍、吴岳峰。

以上辅导人员均为中信证券正式从业人员，均取得了证券从业资格证书并具备相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且均未同时承担四家以上的拟上市公司辅导工作。

除中信证券外，参与本期辅导工作的其他中介机构亦包括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三）本次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的变动情况

本辅导期内，公司接受辅导人员未发生变化。

（四）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与宝利根接受辅导人员之间保持顺畅沟通，在公司遇到问题时能够尽快提供意见和建议。同时，辅导工作小组人员和其他中介机构亦保持着紧密配合，采

用多种方式开展本期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采用线上方式定期向辅导对象推送最新监管政策解读及行业指引，针对企业当前发展阶段遇到的问题，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与实施路径建议；

2、持续跟进调查公司业务发展情况、财务情况及规范运作情况，加强对公司情况的了解；

3、中信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与相关辅导对象保持密切沟通，有问题时及时沟通讨论，并向公司提供相应建议与意见，确保专业意见输出的时效性与可操作性；

4、通过法规汇编研读、典型案例剖析等多元学习模式，全面提升辅导对象核心管理层的法规认知水平。

（五）辅导的主要内容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辅导协议》，本次辅导期内辅导内容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中信证券积极响应辅导对象的相关需求，及时回复其关注的问题。双方就中国资本市场的整体状况与基础知识、发行审核过程中重点聚焦的问题等多方面内容，持续保持交流探讨，以促进辅导对象对相关知识和要求的透彻理解与掌握；

2、中信证券保持与公司的顺畅沟通，及时向辅导对象传达最新的监管动态以及政策精神，助力其明晰资本市场的政策趋势，了解近期发行上市最新进展情况。同时，中信证券认真督促辅导

对象深入理解信息披露、发行承诺等相关责任与义务；

3、本期辅导工作开展期间，针对公司财务核算及法律方面的咨询事项，辅导工作小组积极联络会计师及律师共同就公司相关问题进行沟通解答，向公司分享相关案例，为公司解决相关问题提供意见或建议；

4、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持续关注公司的业务经营发展情况及其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协助公司基于其优势和特点制定有利于公司健康发展的目标和规划，明确主营业务和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健康发展；

5、本辅导期内，中信证券与公司管理层深入沟通当前各上市板块定位情况，并结合公司发展状况就公司对各板块适用性进行分析。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前期辅导工作中，辅导机构主要对公司治理、内控制度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了相应的建议。经过前期的辅导工作，辅导对象已经建立并完善了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机制。后续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积极督促公司对相关制度的制定和执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及内控制度。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落实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持续与公司针对募投项目开展专

项讨论，对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进行论证。由于受到国际政治形势以及宏观经济波动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尚待最终确定，辅导工作小组将督促公司落实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等各项工作，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的最终确定。

2、进一步健全完善内控制度并实际有效执行

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辅导机构将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执行，确保内控机制持续有效运行。

3、公司管理层对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的理解仍需进一步加强

通过前期辅导，公司管理层等辅导对象对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监管政策、进入证券市场的法治意识已有一定的认识和理解，但仍需进一步加强。辅导机构将通过自主学习、集中授课、知识测试等方式督促辅导对象进一步加强政策法规的学习，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政策法规，增强诚信自律的法治意识，树立正确的“上市观”。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人员预计不会产生变化。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加强尽职调查深度和辅导规范力度。同时，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将会同各中介机构立足于此前尽职调查取得的工作成果，针对性地继续辅导，推动辅导对象公司治理、规范

运作等方面进一步完善，持续梳理相关问题并督促辅导对象进行整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宝利根(成都)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杨茂

杨茂

叶建中

叶建中

郭浩

郭浩

李艳萍

李艳萍

吴岳峰

吴岳峰

